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金安区节能监察中心及碳达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10-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10001-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0	10	0.00%	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0	6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市下达我区能耗“双控”年度目标任务;2.完成区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专家评审和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事中事后监管;3.对区内各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节能监督、检查和监测;4.对区内从事能源利用相关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执行节能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节能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依法查处违法行为;5.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和节能工作业务培训,宣传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节约能源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对节能产品、设备及技术普及推广工作				1.完成了市下达我区能耗“双控”年度目标任务;2.开展了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事中事后监管;同时对区内各重点用能单位开展了节能检查和监测;3.联合市节能办,组织开展了以“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为主题的节能宣传周活动,宣传普及了节能方针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对区内各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节能监督、检查和监测	≥1次	1	5	5	
			对区内从事能源利用相关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执行节能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节能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次	4	5	5	
		质量指标	区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专家评审	百分比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事中事后监管	百分比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节能工作各项费用	≤60万元	18.9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全区“十四五”节能目标任务	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社会绿色高质量发展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0.00	